

# 中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校组〔2019〕17号

## 关于做好2019届毕业生党员离校教育与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中组通字〔2015〕33号）文件精神，为做好2019届毕业生党员离校教育与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做好毕业生党员离校前教育工作

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在毕业生党员中开展以“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勇做新时代追梦人”为主题的毕业生党员教育活动，通过组织毕业生党员上好离校前最后一次党课、重温入党誓词、参加一次组织生活会、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举办一场经验交流会等系列活动，引导广大毕业生党员进一步强化党员意识，增强组织观

念和纪律观念，做文明、安全离校的表率，勉励他们在新的学习或工作岗位中，继续以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以优异成绩为母校增光添彩。

## 二、做好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工作

毕业生党员原则上需转出党员组织关系，请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在进行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的同时注意以下几种情形：

1、对已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党员，其工作单位建立党组织的，应将组织关系及时转移到单位党组织。工作单位尚未建立党组织的，可将组织关系转移到单位所在地或本人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也可随同档案转移到县级以上政府所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

2、对没有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党员，可将组织关系保留在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也可转移到本人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或随同档案转移到县级以上政府所属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党组织。对出国留学和出境学习的毕业生党员，应将组织关系保留在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毕业生党员，要提交保留组织关系的书面申请；出国（境）学习的毕业生党员，要说明学习地点、时间、留学方式、联系方式、境内联系人等情况，经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审批后，报学校党委组织部登记

备案。对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毕业生党员档案由原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负责管理。

3、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时间一般不超过2年，其间，符合转出条件的应及时转出。对超过2年的，各党组织应与党员联系，根据其工作或居住情况转移组织关系；因特殊情况确需继续保留组织关系的，由党员提出申请，经学校党委组织部同意，可适当延长保留时间，延长时间一般不超过1年。出国留学和出境学习的毕业生党员，其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时间一般不超过5年。

4、其他特殊情况，请毕业生党员与工作单位党组织或其上级党组织联系转接组织关系事宜，亦可与组织部联系咨询相关事项。各党组织要主动帮助毕业生党员联系、办理相关手续，保证每一位毕业生党员毕业前都顺利办理好组织关系有关手续。

5、党员组织关系转接介绍信和党员档案（封档后）应直接交到学生本人手里，避免他人代领或平信邮寄造成遗失。

6、毕业生党员持党员档案办理报到手续时，如发现任何不能正常转接组织关系的情况，请及时与学校党委组织部联系。省外毕业生党员在转接党员组织关系之后要在1个月内将党员组织关系的“回执联”寄回或传真至学校党委组织部，表明其党员组织关系已顺利转接。

7、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因本人不慎丢失，或由于接收单位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介绍信过期的，要及时向最后办理转移组织关系的党组织报告，并书面说明原因，自组织关系转出之日起6个月内申请补办，由最后办理转移组织关系的党组织予以补办。

8、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毕业生党员（不含出国留学和出境学习的），超过6个月未与党组织联系、且经多方努力确实无法取得联系的；转出组织关系的毕业生党员，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到接收单位党组织接转组织关系的，按自行脱党处理。

9、为帮助毕业生党员做好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手续，防止党员组织关系在接转过程中出现误差、或组织关系介绍信逾期、丢失等问题，请各党支部将组织部编写的《2019届毕业生党员接转党员组织关系须知》（附件1）发给每一位毕业生党员。

### **三、办理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的时间安排和具体流程。**

1、组织关系转移办理时间：2018年5月25日—6月5日。

2、今年的组织关系转移有两种类型。

第一类是组织关系转接至湖南省内的党支部，只要通过“湖南省党员管理信息系统”操作即可，由各单位负责“党

员信息管理系统”的老师操作，转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必须登录本支部的账号。步骤如下：先进入“湖南省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组织关系转接”→“发起转出申请”→选定学生，点击“下一步”→在转接类型内，点击“2 省内（系统内直接转接），不要勾选右侧“转出到系统外”→选择转移党支部等信息。

第二类是组织关系须转接至外省的党支部，办理程序分两步走，既要走纸质流程，又要走“湖南省党员管理信息系统”流程。第一步是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开纸质介绍信，到组织部盖章，再派人到市委组织部统一办理。第二步步骤如下：先进入“湖南省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组织关系转接”→“发起转出申请”→选定学生，点击“下一步”→在转接类型内，点击“1 全国直接转接”→手动输入转入党支部具体名称等信息。

3、开具组织关系介绍信，不得委托他人特别是非党员代办。外省毕业生党员的纸质介绍信，由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统一开出，并派 1 名支委成员统一到娄底市委组织部四号楼 318 室办理转接手续。

#### 四、办理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的有关要求：

由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负责填写《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附件 2）、《2019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登记表》（附件 3），学校党委组

织部负责审核和盖章，介绍信编号及填写注意事项见《关于2019届外省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编号和基本写法的规定》（附件4）。

请各学院党总支、研究生教育教学部直属党支部高度重视，明确专人负责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并于6月5日前将2019届毕业生党员转移组织关系登记表（每一个毕业生党员在表格上亲笔签名，复印后加盖公章）和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存根交学校组织部，**电子稿发送到组织部邮箱 hnrku-zzb@163.com**，办公地点：明德楼401室，联系人：辛浩琳，联系电话：0738-8325825，传真号码：0738-8325436。

附件：1. 《2019届毕业生党员接转党员组织关系须知》  
2. 《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3. 《2019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登记表》  
4. 《关于2019届外省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编号和基本写法的规定》

中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19年5月6日